

##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5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5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0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关于申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资格并开展做市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1、同意根据《证券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特别规定》等相关法规，申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资格，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监管要求办理业务资格申请及审批、备案等相关手续。

2、同意公司在取得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资格批复后，开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风险承受能力、市场情况等相关因素，在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投资业务规模内，审慎决定具体业务所投入的自有资金额度及规模。

3、同意在取得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资格批复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有关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条款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以及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需要组织制定相关业务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